

# 國立交通大學「校園建築與景觀先期規劃小組」會議紀錄

時間：九十一年九月十九日（星期四）上午十時

地點：浩然圖書館八樓第一會議室

主席：張俊彥校長（黃慶隆總務長代理）

出席：陳龍英（請假）、劉育東、陳信宏、黃世昌（請假）、黎漢林、任建葳

許巧鶯（請假）、張瑞川（請假）、石至文

列席：周景揚（電資學院）、羅敏銓、周英雄（人社院）、唐麗英、廖威彰（體育室）、

翁麗羨（課外組）、呂昆明（保管組）、王震宇（營繕組）

記錄：林梅琇

甲、報告事項：（略）

乙、討論事項：

一、案由：請另覓適當地點興建職務眷舍，務必保留竹湖東側網球場乙案，請討論。

（唐麗英教授提）。

說明：口頭說明（書面資料詳附件一）

決議：第三招待所（原名職務眷舍，現更名為第三招待所）基地位置，請規劃單位（建築所）就竹湖東側網球場、松樹林、西區等三處基地進行評估。

二、案由：光復校區「西區聯絡橋新建工程」景觀部份提請討論（營繕組提）。

說明：西區校地開發工程「構想書」業經教育部完成審查，同意依序執行後續細部設計，而「聯絡橋新建工程」為西區校地開發工程之一部，橋樑係採簡支單跨（約55M）鋼箱型樑，有關景觀部份列有「橋欄杆」、「橋名柱」、「觀景台」、「人行道花台」、「鋼箱型樑油漆」等項目。

決議：本案之樹種、燈具、替選道路等，俟規劃單位修正委員意見後，請總務處營繕組召集校長、總務長、管理學院黎院長、建築所劉所長等共同協商以凝聚共識，並循行政程序辦理。

三、案由：電機資訊學院呈送「新建綜合研究大樓」規劃草案，請討論（電資學院提）。

說明：（一）因應SOC及專案計畫，預計近年內將達八十餘位教授進駐電機資訊學院，另需配合「台灣聯合大學系統」之推動，各跨校跨領域研究中心之建立，亟需興建新大樓以抒解急迫之空間需求，詳細規劃草案如附

件二，請參考。

(二) 規劃草案不詳或需補充之部分，請本案規劃小組代表周景揚教授說明之。

決議：(一) 同意新建綜合研究大樓基地位置。

(二) 新建綜合研究大樓之基地位置，請建築所劉所長提供基地限制條件作為電資學院規劃設計時之參考。且若與網球場練習牆、溜冰場有衝突時，請電資學院、建築所、學務處（體育室、課外組）、總務處等相關單位召開協調會議。

丙、臨時提案：

一、案由：人社院為緩解空間不足的問題，擬挪用人社二館大廳部份空間增建二層樓之結構體，做為教學研究場所，請討論（人社院提）。

說明：(一) 近年來人社院單位陸續擴增，舊有各系所僅能就有限分配維持現狀，並無閒置點可以支援新系所，新系所幾無空間可用，亦無法安排逐年增加的新教師及新研究生所需的空間，空間不足的困境日益突顯。

(二) 本案業經校長批示參照景觀小組及會計室所提意見，意見詳細內容請見附件三。

決議：請建築所研議可行性後，循行政程序辦理。

丁、散會（下午十二時五〇分）